

乳源瑶族自治县公安局

乳源瑶族自治县公安局 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0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以及上级领导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建设法治公安为目标，大力实施“智慧新警务”战略，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有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促进全面依法治县，提升执法公信力和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打造和谐稳定的平安乳源。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

（一）强化法治理念。加强个人自学，积极组织集体研讨，通过多种方式深入开展学习讨论，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列入公安机关党委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主题，从充分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聚焦“十一个坚持”来全面领会和深刻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主要内容，结合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下的法治实践，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

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的认识体会。坚持政治建警，坚定做到“两个不动摇”，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长期性的制度保障，深刻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总抓手，不断从法治上为解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面临的一系列问题提供制度化方案，紧紧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带头尊崇法治、敬畏法律、了解法律、掌握法律，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

（二）落实工作措施。依法全面履行职责，落实政府部门权力和责任清单，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完善法规体系，制定法规规章坚持从实际出发，注重解决实际问题，增强针对性、适用性、可操作性，做到既系统完备又简明易行，并及时清理不适应改革发展需要的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提高行政决策法治化水平，规范行政决策程序，全面推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在制定和修订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过程中广泛征求意见，尤其是涉及市场主体和人民切身利益的充分听取和吸收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群众的意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建立健全执法工作机制，严格执行执法全过程记录、案件审核工作制度，防止任性执法，运用法治思维处理各种复杂的问题、运用法治手段化解

社会矛盾、运用法律法规维护社会秩序，充分发挥执法先进典型的示范作用，营造积极、自觉、认真、负责的工作氛围，切实提高民警的执法观念意识。

二、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加强组织领导，学法守法用法。严格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切实发挥局党委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一是积极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根据各领导班子成员及部门主要负责人的管理领域完善监督机制，定期听取各科所队室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及时发现短板，解决短板，有效将各项法治建设工作落到实处。二是坚持常态化法治学习，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把《宪法》列为党组中心组理论、干部理论学习的重要内容，同时综合采取“党员微信群”“理论大讲堂”“学习强国”“干部网络培训学院”以及“韶司在线”平台学习等多种形式，深入学习《习近平关于全面依法治国论述摘编》、《民法典》等内容。三是结合公安工作实际，不断加强《治安管理处罚法》、《刑事诉讼法》、《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等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提高领导干部的法律素养和法治意识。

（二）加强制度建设，夯实法治建设根基。一是坚决贯彻落实《广东省公安厅关于进一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实施意见》，坚持以制度建设提高全县公安机关民警的法治思维和执法办案能力，有效规范现场执法执勤活动，着力提升执

法公信力。二是健全完善公职律师制度，充分发挥公职律师在公安工作中的优势，我局共三名公职律师作为兼职法律顾问，对办案部门侦办疑难复杂案件的相关案情参与集体讨论，为疑难复杂案件提出专业的法律见解，确保案件处理合法、公平、公正，从而提高我局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能力和执法规范化水平。三是成立乳源瑶族自治县公安局维护民警执法权威工作委员会，积极提供法律以及相关警务保障，严厉打击妨碍执法、暴力抗法行为，坚决保障民警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维护国家法律尊严和民警执法权威，今年以来，我局均无行政诉讼案件，刑事复议案件共接收4宗，其中3宗作出维持决定，1宗待办结。四是强化执法监督管理，完善执法监督管理体系，成立乳源瑶族自治县公安局执法管理委员会，明确工作职责，落实执法监督责任，督导执法办案部门做好依法办理、舆论引导、社会面管控“三同步”工作。五是制定《乳源瑶族自治县公安局执法管理委员会工作规程（试行）》开展实体化运作，召开执法管理委员会工作会议，总结分析执法工作情况，开展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研究解决问题，对疑难案件进行集体议案研究讨论，并作出议案决定，有效解决阻力问题，确保了我局各基层执法部门未发生执法过错造成不必要的执法、司法资源浪费的案件，有效推进我县法治公安建设进程，筑牢法治建设根基。

（三）加强社会管控和执法管理，推动依法治县工作。一是严格贯彻落实《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0 年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要点》，依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明确旅馆业、娱乐服务场所的监督管理责任，定期对辖区内网吧、KTV、酒店等娱乐场所开展清查行动，规范行业管理，有效维护娱乐场所秩序。二是推进“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工作，制定、细化我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与领域相关部门分工合作、密切配合，实现联合抽查常态化，并将检查结果对外公示，形成各方参与、社会监督的良好氛围。三是积极完成执法视音频联网管理二级平台建设及我县乳城镇派出所智能办案区建设，全面提高执法规范化、智能化、信息化水平，严格依照公安部《公安机关现场执法视音频记录工作规定》和《广东省公安机关现场执法视音频记录工作规定实施细则》，规范使用运行，严格落实办案场所使用规定和“四个一律”工作要求，规范执法办案程序，提高工作效率。四是以“飓风”专项行动为抓手，坚持以打开路、以打促防的工作思路，依法严厉“食药环”、“盗抢骗”、“黄赌毒”、涉枪涉疫涉野生动物等违法犯罪行为，坚决遏制各个领域突出犯罪多发势头。今年以来，我局成功侦破 1 起涉疫情诈骗案件，全程介入 3.13 非法利用信息网络犯罪、9.22 开设赌场、偷越国（边）境、11.3 抢劫等重大专项行动案件的侦破，截止 12 月 25 日我局刑事拘留 172 人，批准逮捕 113 人，移送审查起诉 136 人。

（四）加强执法培训和宣传，营造良好社会氛围。一是积极落实学法用法制度，开展全警实战大练兵活动，提高执法执勤能力水平，制定《乳源瑶族自治县公安局跟班学习方案》，加强法制员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组织全体民警观看网络旁听庭审直播2场，参加民警达120人，围绕最普遍、最多发的执法问题，面向全警开展政策法规、业务知识、专项警务技能等执法培训共16场，参与培训达600人次，疫情期间执法民警牢牢把握执法分寸和处罚力度，防止过度执法、粗暴执法，避免因处置不当激化矛盾和舆论炒作，有效维护我县疫情防控秩序。二是制定2020年普法工作计划及责任清单，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工作要求，落实普法责任，积极开展以案释法工作，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警示作用，通过“乳源公安”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向人民群众公开典型案例情况，广泛普及法律知识，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积极开展相关普法活动20余场，结合“110”宣传日、“4·15”国家安全日、“5.15”经济犯罪宣传日、6月全国“安全生产月”、“6·26”国际禁毒日、“12·2”全国交通安全日、“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等时间节点开展法治宣传活动，以“法律六进”活动为载体，走上广场，走进企业，贴近群众，提高全民法治意识，制作法治宣传微电影、微视频、教育警示片向社会公开，弘扬社会正气，增进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的理解支持，从而营造良好的社会风气和法治氛围。

三、法治政府建设的不足和原因

我局在推进法治建设虽然做了一定的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全面依法治县和建成法治政府的目标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在制度建设仍需不断加强和完善，法治学习宣传深度和方式还不够灵活新颖，各部门法治意识有待提升，执法办案水平及工作积极性有待进一步增强，法治工作经费投入尚有差距。

四、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思路和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贯彻落实习近平在广东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在中国人民警察警旗授旗仪式上的重要训词精神，按照全面依法治县和法治政府建设要求，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全面提升全体领导干部民警法治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不断创新普法方式方法，强化法律意识、程序意识、责任意识、自主学习意识以及创新意识，用法治思维和改革理念切实提高执法规范化水平和工作积极性，为我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目标的完成提供坚强有力的保障。具体工作如下几个方面：

（一）进一步加强法治教育，提高法治意识。继续抓实抓深“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工作，全面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增强开展教育整顿的紧迫感、责任感和主动性，深刻领会、准确把握教育整顿主题和目标任务。进一步加强对全体民警的宗旨教育，牢固树

立政治意识、群众意识，筑牢执法为民的思想根基，健全并坚持领导干部特别是基层所队领导学习法律的制度，促进广大民警端正执法思想，真正把以人为本、执法为民、公平正义、严守法纪根植到头脑中，落实到行动上，以源头上保障执法的规范化。

（二）抓好日常执法培训工作，提高民警执法水平。进一步加强对办案民警的培训力度，督促办案民警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等法律法规，并通过日常考评和不定期抽查等方式加强对案件的监督，提高我局办案人员的业务素质。要求民警在案件的侦办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程序，严格依法依规进行证据采集，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依法办案，进一步提高我局的执法办案质量。

（三）持续推进违法犯罪打击。突出公安机关的打击职能，始终对各类犯罪保持高压态势，紧紧围绕“扫黑除恶”、盗抢骗、黄赌毒等重点任务，研究部署工作，充分利用各种资源和手段，深入开展严打整治行动，切实维护全县社会治安稳定，坚决有力地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获得感、幸福感。

（四）完善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建立健全群众投诉举报、反映问题机制，依法及时调查处理违法行为，充分发挥公众号、广播、电视等媒体传播作用，加强与互联网等新兴媒体的互动，重视运用和规范互联网监督，建立健全网络舆

情收集、研判、处置机制，完善网络举报监督体系，推动网络监督规范化、法治化。

（五）加强普法宣传。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确保普法宣传工作正常有序开展，深入推动经常性学法，在上级公安机关和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继续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健全普法网络体系，积极做好以案释法工作，组织开展法治讲座、法治论坛、法治研讨等活动，推动全社会法治观念意识的提升。

乳源瑶族自治县公安局
2021年2月19日

